

### 附件 3

## 学生医保相关事项说明

1. 东莞基本医疗保险待遇。我校学生参加的东莞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享受住院、门诊“双统筹”医疗保障，同时享受大病保险待遇。缴费成功次月可享受待遇。

2. “一人一主点一辅点”的选点规定。2022 年 12 月 1 日起，东莞市实行“一人一主点一辅点”的选点规定，我市参保人均可选择 1 个主就医点（简称“主点”），签约家庭医生的参保人还可增加申请 1 个辅助就医点（简称“辅点”）。首次在东莞参保的学生，可在缴费成功后（以医保系统为准）次月自行选择松山湖任一定点社卫机构作为主点，三个月未选点的默认主点为松山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。非首次参保的学生，主点和辅点不会变更。

3. 变更门诊就医点。如需变更门诊就医点，参保人可从“粤医保”微信小程序“我要办事——业务办理——门诊就医点变更”菜单中将主就医点或辅就医点变更为社卫机构。

4. 离学校较近的定点社卫机构。松山湖校区：松山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（松山区松科苑礼宾路 6 号 10 栋，联系电话：0769-22890398）。莞城校区：莞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（城区学院路二号高富楼 1-3 楼，联系电话：0769-22108001）

5. 门诊基本医疗和住院基本医疗，实行现场报销结算。

因故未报销的，门诊就诊的到就诊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办理报销手续，住院的可到住院医院、松山湖医保局或“粤医保”小程序提交报销申请。

6. 医保相关查询咨询渠道：

（1）参保缴费状态查询渠道：国家医保服务平台 APP；

（2）松山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各站点信息查询渠道：  
“松山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”微信公众号；

（3）莞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各站点信息查询渠道：“莞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号”微信公众号；

（4）医保相关信息查询咨询：东莞市医疗保障局  
（ <http://hwww.dggov.cn/ylbzj/>）或“东莞医保”公众号；东  
莞市医保局松山湖分局医保政策咨询邮箱：  
3330565540@qq.com，咨询电话 0769-22898763。